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王会清监事任职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6月7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会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王会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鉴于王会清已取得江苏证监局核准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自即日起，王会清接替高旭履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责，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王会清在任公司监事期间，将不会从公司领取薪酬。

高旭因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监事，其确认与公司监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辞职有关的任何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及债权人。高旭亦确认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高旭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王会清简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6月13日

附件：

王会清简历

王会清先生，1970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律师资格。1992年8月至2001年5月任江苏省财政厅科员；2001年5月至2004年8月任江苏省工商局副主任科员；2004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江苏省国资委主任科员；2009年9月至2010年1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江苏省国信集团审计与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4年12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集团审计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